

##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促进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根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结合公司业务的特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修订〈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修订如下：

#### 一、《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

序号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内容
1	<p><b>第十四条</b>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服务；互联网技术开发与服务；网络安全产品开发与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化系统集成服务；安防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服务；技术咨询与运维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未禁止且未规定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应经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件或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b>第十四条</b>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服务；互联网技术开发与服务；网络安全产品开发与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化系统集成服务；安防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服务；技术咨询与运维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b>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b>；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未禁止且未规定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应经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件或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2	<p><b>第四十三条</b> 公司发生的交易（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按照上述计算标准计算，交易仅达到第（三）项或第（五）项标准，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0.05元的，公司可以向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b>第四十三条</b> 公司发生的交易（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b>购买或者出售行为</b>、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按照上述计算标准计算，交易仅达到第（三）项或第（五）项标准，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0.05元的，公司可以向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3	<p><b>第一百二十四条</b> 公司发生的交易（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p>	<p><b>第一百二十四条</b> 公司发生的交易（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b>购买或者出售行为</b>、提供担保、<b>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EPC项目、EPC+F项目除外</b>）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p>

	<p>产的 10%以上；</p> <p>(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p> <p>(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p> <p>(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p> <p>(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4	<p>新增第一百二十五条款,后续条款自动顺延,后续条款内容所涉及遵照前述条款内容时,所遵照条款也自动顺延。</p>	<p><b>第一百二十五条</b> 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EPC 项目、EPC+F 项目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上;</p> <p>(二) 交易涉及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以上。</p>
5	<p>新增第一百五十三条款,后续条款自动顺延,后续条款内容所涉及遵照前述条款内容时,所遵照条款也自动顺延。</p>	<p><b>第一百五十三条</b> 公司发生的交易(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对外提供担保、向其他企业投资除外)未达到本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标准的,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EPC 项目、EPC+F 项目未达到本章程第一百二十五条标准的, 董事会授总经理决定。</p>

6	<p><b>第一百五十三条</b> 公司发生的交易（向其他企业投资和对外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b>第一百五十四条</b> 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项目达到下列标准之一，但未达到第一百二十四条标准的，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	---	--

## 二、《投融资管理制度》具体修订内容

序号	原规则内容	修改后内容
1	<p><b>第五条</b> 公司投资项目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p>	<p><b>第五条</b> 公司投资项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b>EPC 项目、EPC+F 项目除外</b>）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p>

序号	原规则内容	修改后内容
	<p>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2	<p>新增第六条款,后续条款自动顺延,后续条款内容所涉及遵照前述条款内容时,所遵照条款也自动顺延。</p>	<p><b>第六条</b> 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EPC项目、EPC+F项目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p> <p>(二)交易涉及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上。</p>
3	<p>新增第八条款,后续条款自动顺延,后续条款内容所涉及遵照前述条款内容时,所遵照条款也自动顺延。</p>	<p><b>第八条</b> 公司投资项目(向其他企业投资除外)未达到第五条标准的,公司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EPC项目、EPC+F项目未达到第六条标准的,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p>
4	<p><b>第七条</b> 公司投资项目(向其他企业投资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或绝对金额低于1000万元;</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p>	<p><b>第九条</b> 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项目达到下列标准之一,但未达到第五条标准的,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超过下列任一标准的,应当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p>

序号	原规则内容	修改后内容
	<p>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5	<p><b>新增及修订相应条款后，后续条款内容涉及遵照前述条款内容时，所遵照条款也自动顺延及调整。</b></p>	

公司“证券部”先后更名为“证券投资部”、“资本中心”（详见公告编号：2015-063、2016-016），故《投融资管理制度》中对应名称已作相应调整。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及《投融资管理制度》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公司章程》及《投融资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 日